

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

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3名，实际参加独立董事3名。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，共同推举马春华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审核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Avolon Holdings Limited向旅云四号（天津）租赁有限公司出售飞机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审核意见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经认真审阅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旅云四号（天津）租赁有限公司出售飞机资产，有利于优化公司自有机队结构，提升机队资产质量。本次交易将对公司2024年利润产生正向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:

庄起善_____

马春华_____

刘超_____

2024年6月25日